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五樓  
承辦人：薛佳青  
電話：市民熱線1999轉分機7023  
電 子 信 箱：D L -  
0051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國立中央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8日

發文字號：北市勞就字第10732566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政府勞動局第一屆性別工作平等論文徵選實施計畫暨申請表件1份ATTCH1

主旨：為擴大宣傳本局第一屆性別工作平等論文徵選活動，惠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法律、勞工、行政、社會、經濟、性別研究及人資等相關系所，並於系所網站張貼連結本徵選活動網址同時鼓勵學生踴躍參加，至紉公誼，請查照。

說明：

- 一、有鑑於大專生及碩士生即將投入勞動市場，為推廣性別工作平等法概念，勞動權益教育勢在必行，特舉辦旨揭論文徵選活動，藉由該活動，讓學生深刻瞭解性別工作平等的意涵，為校園導入性別工作平等概念，進一步將職場平權觀念向下紮根，啟發參與者對於我國性別工作平等相關議題之關注與重視。
- 二、本活動參選資格、徵選範圍及徵選日期：
  - (一)參選資格：現就讀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之大學學生及碩博士班學生或畢業一年內者(106年9月1日以後畢業)；就讀科系為法律、勞工、行政、社會、經濟、性別研究及人資等相關系所者。
  - (二)徵選範圍：凡與「禁止職場性別歧視(包含同工同酬)」、「促進工作平等措施」及「防治職場性騷擾」等三組議題相關之學術論文。
  - (三)徵選日期：受理投稿時間為即日起至107年8月31日(星期五)，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四)獎助名額與金額：各組選出3名，每名新臺幣1萬元(含稅)禮券，惟參選論文經評核未達合格水準(70分)，本局得決議減少名額或從缺。
  - (五)本活動之實施計畫暨申請表件詳如附件。
- 三、隨函檢附論文徵選實施計畫暨申請表件1份供參，前揭計畫暨申請表件，請至「臺北市政府勞動局(網址：

<https://bola.gov.taipei/>) / 性別工作平等論文徵選專區 / )」下載，惠請於系所網站予以宣傳，並鼓勵所屬學生參加，承蒙協助，無任感荷。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

副本：